

## 关于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

#### 专项意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所承接的挂牌公司“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股份”）无法按期完成 2019 年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审计报告，特就此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 一、对大众股份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

我所与大众股份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其 2019 年年报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大众股份挂牌上市前的股改、两年（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4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8 年年度报告均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今年是我所大众股份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5 年。

#### 二、大众股份配合审计的情况

从以往我所为大众股份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来看，大众股份历次审计均为我所审计人员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充分配合与支持我们审计工作的开展，不存在会计师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 三、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由于新冠受肺炎疫情影响，按照山东省、济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相关规定，各公司自主决定复工时间。由于大众股份部分员工不在当地居住，大众股份于 2020 年 2 月 23 日复工后，由于疫情影响又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停工后于近期已复工。

我所河北分所承接的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众年报审计及其它业务逐步开展，按照我所的统一部署及与大众股份的沟通协调，暂定在 4 月下旬再次进场审计。为提高现场审计工作效率，节约审计时间，会计师已提前将需准备的审计资料清单发给大众股份的主管工作人员，要求他们按照清单积极准备资料，做好会计师



进场审计的准备工作。我所已安排会计师对接大众股份的主管工作人员，大众股份在准备资料的过程中碰到疑问或困难时可同我所会计师保持实时沟通。

####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所暂定 4 月下旬再次进场审计，4 月 30 日前完成现场审计工作，5 月 3 日左右出具审计报告初稿，5 月 15 日左右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4 月 16 日

